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ONCOM HOLDINGS LIMITED

百家淘客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7)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百家淘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31日內容有關本公司若干內幕消息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挪用本公司資產及文件

董事會宣佈，隨頒布決定後，董事會已展開移交程序，包括收回由被質疑董事、本公司前任董事暨前任內部法律顧問兼前任助理公司秘書彭錦榮先生(「彭先生」，連同被質疑董事統稱「前任管理層」)以及本集團所有其他前任職員及／或僱員所管有及控制的本公司所有文件、財產及資產。

於2022年10月31日及2022年11月1日，董事會分別於兩個場合與彭先生以電話通話方式取得聯繫，當時董事會要求移交由彼管有的本公司所有文件、財產及／或資產。基於彭先生向董事會所提供的資料，彭先生已辭任彼於本集團內的所有職務及角色，且所有文件、財產及資產均已移交至其中一位被質疑董事鄭君瑜先生。

於2022年11月3日，作為移交程序的一部分，由執行董事、本公司法律顧問及合規顧問組成的團隊前往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藉以收回本集團的文件及記錄，並設立本公司香港辦事處的員工及僱員與新委任董事會之間的新匯報渠道。抵達有關地點後，發現辦事處內並無任何員工或僱員，且本集團大量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辦事處內本集團的法定記錄、財務賬簿及記錄)以及本公司所有辦公設備及器材均不知所終。相信前任管理層及／或僱員當中成員已於未獲授權的情況下移走本公司於辦事處的文件、財產及資產。

董事會採取的措施

根據董事會現時所得之資料，董事會知悉，本集團的上述文件、財產及資產可能由前任管理層的若干成員非法保留，且迄今未有及拒絕移交上述文件、財產及資產(「挪用事件」)。本公司就上述事件尋求初步法律意見後，已向香港警方報案，並將為調查提供一切所需協助。董事會亦會聯絡銀行以確定本集團銀行賬戶的狀況。目前，本公司亦已向前任管理層成員發出催告函，要求即時歸還本公司的文件、賬簿及記錄，並正就展開針對前任管理層的收回行動尋求進一步法律意見，以收回本公司的文件、財產及資產，並收回本集團因挪用事件而蒙受的任何損失。本公司將毫不猶豫地採取一切適當的法律手段收回本公司的財產，並向有關方面的不當行為追究責任。

挪用事件的影響

董事會正盡其最大努力收回本公司的賬簿及記錄。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充分資料以確定收回本公司文件、賬簿及記錄的明確時間表。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挪用事件及前任管理層失職對香港以外附屬公司的日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然而，本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可能或可能未能根據GEM上市規則按時刊發。

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百家淘客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唐宇嘯

香港，2022年1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唐宇嘯先生、趙修明先生及蔡佩瑤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添才先生、王幼雄先生及林朝荃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刊載。